

合同编号：2021063

# 《黑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》（试行）文本

## 一般货物类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黑龙江省中医药科学院 采购计划号 黑财购备字[2021]05615号

供应商（乙方）黑龙江星原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编号 YDZC-21114.1B2

签订地点 黑龙江省中医药科学院 签订时间 2021.9.30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，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### 第一条 合同标的

#### 1、供货一览表

序号	产品名称	商标品牌	规格型号	生产厂家	数量及单位	单价（元）	金额（元）
1	认知能力测试与训练仪	康泽	C-CRT-01	广州康泽医疗科技有限公司	1台	149500	149500
2	心理测评系统	惠诚	V5.0单机版	上海惠诚科教器械股份有限公司	1台	28000	28000
3	震动感觉阈值检测仪	澳尔华泰	VPT-1	北京澳尔华泰科技有限公司	1台	69800	69800

人民币合计金额（大写）：贰拾肆万柒仟叁佰元整 （小写）：247300

2、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，备件、专用工具、安装、调试、检验、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、运输等全部费用。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### 第二条 质量保证

1、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、技术规格、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承

诺相一致。乙方提供的自主创新产品、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。

2、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、未使用的原装产品，且在正常安装、使用和保养条件下，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。

### 第三条 权力保证

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、商标权、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。

###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

1、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、包装标准、包装方式进行包装，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。

2、货物的运输方式：陆运。

3、乙方负责货物运输，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：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###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

1、交货时间：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、地点：甲方指定地点。

2、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，甲方有权拒绝接受。

3、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、用户手册、原厂保修卡、随机资料、工具和备品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，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，否则视为逾期交货。

4、甲方应当在到货（安装、调试完）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，逾期不验收的，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。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。

5、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验收项目，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，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。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，可暂缓资金结算，待违约问题解决后，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。

6、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，在验收后 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，乙方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3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。

###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

1、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（如场地、电源、水源等）。

2、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。培训时间、地点：甲方指定时间、地点。

#### 第七条 售后服务

1、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“三包”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《服务承诺》，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。

2、货物保修起止时间：详见合同附件（保修时间从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）。

3、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。（见合同附件）

####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期限

1、资金性质：自筹资金。

2、付款方式：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；自筹资金：247300元。付款期限为甲方对货物验收合格7个工作日内付款。

#### 第九条 履约、质量保证金

1、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，按本合同合计金额5%比例向政府采购中心提交履约保证金。自主创新产品和节能、环保产品提交履约保证金按本合同合计金额2.5%比例提交，待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。

2、乙方应在货物验收合格无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按本合同合计金额5%比例向甲方提交质量保证金，质量保证期过后无息返还。

####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与转让

1、除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，本合同一经签订，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、中止或终止。

2、乙方不得擅自转让（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）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。

####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

1、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、技术标准、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，应及时更换，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；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5%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。

2、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，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。

3、因包装、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，按质量不合格处罚。

4、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、乙方逾期交货的，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% 违约金，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%，超过 3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。

5、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，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%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。

6、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，因设计、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，由乙方负责，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，不足另补。

7、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% 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。

####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解决

1、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，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。货物符合标准的，鉴定费由甲方承担；货物不符合标准的，鉴定费由乙方承担。

2、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，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，如果协商不能解决，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3、诉讼期间，本合同继续履行。

#### 第十三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

1、政府采购招标文件；2、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；3、投标承诺书；4、中标或成交通知书。

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，政府采购办、政府采购中心各一份，甲乙双方各一份（可根据需要另增加）。

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，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。

**内部审计科  
审核**

签名:  日期: 2021.10.12

<p>甲方:</p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 </div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<p>乙方: <u>黑龙江星原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</u></p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 </div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
<p>单位地址:</p>	<p>单位地址: 嵩山路 166 号一层 11126 号房</p>
<p>法定代表人:</p>	<p>法定代表人: 程德志</p>
<p>委托代理人: </p>	<p>委托代理人: 王璐 </p>
<p>电话:</p>	<p>电话: 13904537625</p>
<p>电子邮箱:</p>	<p>电子邮箱:</p>
<p>开户银行:</p>	<p>开户银行: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</p>
<p>账号:</p>	<p>账号: 65150154740000285</p>
<p>邮政编码:</p>	<p>邮政编码: 150090</p>
<p>采购中心核对 (章)</p>	<p>采购办审核 (章)</p>
<p>项目负责人: _____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<p>经办人: _____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

## 合同附件

一般货物类

### 1、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：

保证所提供产品为全新产品，并符合国家有关标准、企业标准及合同要求。

### 2、售后服务具体事项：

公司售后人员会根据客户的联系方式进行电话跟踪咨询，设备出现故障，会在 2 小时内作出响应，简单问题 24 小时内解决，需要上门维修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，每年售后服务人员将在质保期内提供不少于 2 次上门维护保养服务。

### 3、保修期责任：

认知能力测试与训练仪质保期为：4 年

心理测评系统质保期为：3 年

震动感觉阈值检测仪质保期为：3 年，（自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）超过质保期签订

维修合同，双方按照签订的维修合同执行，以市场最低成本价格进行维修保养

### 4、其他具体事项：

无

甲方（章）黑龙江省中医药科学院



乙方（章）黑龙江星原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

注：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